

最新哈利·波特读后感手抄报(实用10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哈利·波特读后感手抄报篇一

《哈利·波特与密室》真是太精彩了！让我们一齐回味回味这惊险而又刺激的故事吧！

这仅仅是这灾难的开始吗？霍格沃茨的学生接二连三的被石化，难道许多年前的密室再一次被打开了吗？到底斯莱特林的继承人是谁呢？密室里的巨怪又是什么呢？这一连串的疑问引起了我的深思，而这一个一个的谜团都被我们大名鼎鼎的harrypotter先生解开了！

密室的确被打开了，汤姆·里德尔就是斯莱特林的最终一名继承人，他就是少年时代的伏地魔，密室里的巨怪就是一条蛇，只要任何一个巫师看见它的眼睛就会立刻死去，而之所以那些人会被石化，是因为他们的确看见了巨蛇，但不是正面看见的，第一个人是从照相机里看到的，第二个人是透过一个幽灵看到的，第三个人很聪明，她带了一面镜子，所以她是从小镜子里看到的，第四个人是在水里看到的……就这样，以此类推。当年打开密室死去的那个小女孩就是“桃金娘”，巨蛇就是从管子里出来，“桃金娘”看见了它的眼睛，所以不明白自我是怎样死的！

那么哈利就明白了密室就——在厕所的管子里，也就是说：女厕所的管子就是密室的通道，哈利·波特走进了密室，杀死了记忆中的伏地魔和密室的巨蛇，救出了被里德尔掳走的

一个姑娘，哈利的朋友罗恩的妹妹——金妮·韦斯莱，又从金妮的口中明白了真相。利用一只臭袜子让卢修斯·马尔福释放了家养小精灵多比，多比感激万分。被石化的人也恢复了。

这是一个多么圆满的结局呀！

哈利·波特读后感手抄报篇二

爱，是冬日里的一把火，是茫茫沙漠中的一片绿洲，是人世间最伟大的力量。正如jk·罗琳写的那样，爱可以战胜一切。

一开始我并不喜欢关于魔法的书，而《哈利·波特》却不一样，它以哈利为主角，上演了一场爱与正义的故事，它像魔法石一样紧紧吸引着我。

有一些人在问：哈利中了伏地魔的魔咒为什么没死，我想，那就是爱的力量。爱的力量可以阻挡一切。虽然，哈利失去了父母，但从未失去他们的爱。心中有爱的他逐渐成长起来。

面对凶残的伏地魔，哈利·波特临危不惧，用从马尔福手中夺来的魔杖，凭着自己高超的技术，用了最简单的魔咒：“除你武器”，反弹了伏地魔的黑魔法，得到了老魔杖，把它放了回去，这也说明了哈利拾金不昧。

哈利也很有智慧，在智斗恶龙的时候，使用了自己最顺手的东西：飞天扫帚，成功拿到了金蛋。当我读到这里时，这幅画面好像真的出现在我的眼前，我仿佛看见了哈利手捧着金蛋，仿佛听见了观众们的欢呼声。这一切离不开邓布利多对哈利的关爱，也离不开他自己的努力，更重要的是他拥有妈妈无微不至的爱。

回想现在的生活，爱无处不在。在我的小区里，就发生了这么一件事：一天，一个小男孩和他的母亲一起散步，突然一

辆电瓶车冲了出来，小男孩的母亲把自己的孩子推到了一边，自己却被电瓶车扎伤了腿，这正像哈利的遭遇。哈利的正义感是从母亲身上传承下来的呀！虽然他从童年起就没有享受母亲的照顾，但母爱的光华一直在他身上闪耀。

其实生活中的每个孩子都像哈利一样，茁长的成长都是来自于父母一点一滴的付出、老师兢兢业业的工作。哈利从小失去了父母，却成长为一个机智、勇敢、有担当的少年，只有爱才能拥有这样神奇的力量。

哈利·波特读后感手抄报篇三

在我的书架有七本《哈利波特》，由于它的封面和别的书与众不同，所以特别显眼。我是在小学四年级的时候，就开始看《哈利波特》。现在已经是六年级了，我看了《哈利波特》的七本书，其中，我最喜欢的一本书就是《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

这部小说是谈一个大难不死的男孩对抗伏地魔的。他的校长邓不利多·阿不思在死前要求哈利和他的另外2个伙伴去找魂器以消灭伏地魔。这是一项艰巨而又困难的任务，这位老人没有明示多少，哈利和他的伙伴一边躲着食死徒的追杀一边揣摩阿不思的意思，一边冒险去寻找魂器。一来完成校长的遗嘱，二来消灭神秘人。

在这个过程中，罗恩曾经放弃，但是后来又回来了，这教会了我们在困难前要勇往直前。记得奥特之父说过“只要你不放弃，你就永远不会败北。”在这里体现了同样的道理。我一直以此为座右铭。

其实哈利为了大家的幸福，而放弃自己生命，超越了死亡的死亡那是相当的了不起的。这一幕我联想到我国在民主革命时的革命烈士，他们也是为了谋求当今的幸福生活，而放弃自己的生命的。在现在的社会中有多少人能够做到这一点呢？

难怪说哈利是真正战胜死神的人，他确实确实是可以得到3件圣器的人。

其实霍格沃兹魔法学校里的学生们和老师们还有凤凰社的成员们也是相当正义的相当了不起的，他们为了配合哈利帮助哈利来拖延伏地魔进入霍格沃兹魔法学校，有的身负重伤，甚至献出了自己年轻的生命。我印象最深的是卢平和唐克斯这俩刚刚有了小孩，但是自己却在这场战争中失去了生命。他们的孩子将会和哈利一样成为自小失去父母的孩子，可怜啊。

最后，当我和上书本时，我长叹一口气，事件终于是结束了，经过大家艰苦卓绝的努力，最终换来了幸福的美满的结局。

真的，世界原来真的可以很美好，只要有勇气，有真挚的友情，有永恒的梦想，最重要的还是不能缺少爱。我！应该向哈利学习！我们大家一起加油吧！让我们为我们所生活的世界努力，相信明天会更加美好！

哈利·波特读后感手抄报篇四

一个星期二，住在女贞路4号的德思礼先生准备上班时，看见一只花斑猫在家门口不远处看地图，而且新闻中也报道说：“一贯昼伏夜出的猫头鹰门今天早上就开始四处乱飞，连专家也无法解释。

就在这天晚上，父母被伏地魔杀死的哈利被海格——霍格沃茨魔法学校猎场看守——送到了他姨父姨妈家。在十年的于德思礼家——哈利唯一的亲人，哈利的妈妈是他姨妈的妹妹——的生活中，哈利饱受欺凌，他的姨父姨妈经常对他大吼大叫，他们的儿子达力还整天对哈利拳脚相加。哈利的房间是一个碗柜，十年来，从来没有人提过哈利的生日。

但是在哈利十一岁那年，一只猫头鹰送来了一封信，邀请哈

利去霍格沃茨——欧洲最大的魔法学校——上学。

九月一日那天，哈利来到了霍格沃茨。大礼堂的天花板上根据外面的天气而变化，宽大的餐桌上刹那间就出现了美味佳肴，会说话的肖像们要说出口令才能通过。哈利感到非常好奇。在这里，哈利交了两位新朋友——罗恩和赫敏。渐渐的，哈利学会了各种咒语，会骑飞天扫帚了，也会打魁地奇球了。而且在圣诞节，有人送了哈利一件隐形衣，而且没有署名。这件隐形衣让哈利可以随意在城堡中闲逛。

然而，一块神秘的魔法石出现了，这都与伏地魔——杀死哈利父母的凶手有关。哈利决心拿到魔法石，因为如果伏地魔拿走的话，他(伏地魔)就会回来。于是，哈利和他的好朋友突破了其他老师设的机关，并最终阻止了伏地魔拿到魔法石。

说到这儿，我不禁佩服起哈利波特。他才十一岁就表现出了如此大的勇气，我也佩服罗恩，因为他通过了麦格教授的机关，我也佩服赫敏，因为她面对斯内普的魔法，没有丝毫的畏惧。因此，我想：“正义是永远不会被邪恶打倒的！”

哈利·波特读后感手抄报篇五

第四部《火焰杯》是哈利波特系列的中心，起着承前启后的作用，是非常重要的又特殊的一个转折点。这一年注定是不平静的一年。

这一年，魔法世界的魁地奇世界杯和三强杯如期举行(不知现实世界里今年的东京奥运会能否如期举行)，盛况空前；魔法界政要、巫师、巨人、精灵、妖精等各类魔法人物纷纷登场，魔法学校之间相互交流切磋，让读者得以窥见庞大复杂的魔法世界社会架构。

这一年，传说中的伏地魔终于复活，黑暗势力卷土重来，魔法界黑色噩梦真正揭幕。伏地魔似乎有着与哈利相似的童年

和经历，连魔法棒都是一样的材质，然而最终走向却大相径庭，让人十分期待后面的剧情发展。

这一年，哈利又经历了一场史无前例、惊心动魄的生死考验，与伏地魔第一次正面交锋。虽然获得了三强杯的冠军，却没有丝毫胜利的喜悦。

这一年，我们又认识了一些令人脑洞大开的“神器”、“咒语”，比如可以储存多余思想和记忆的冥想盆，可以让人说真话的吐真剂，以及闪回咒、夺魂咒、钻心咒、阿瓦达索命咒等，主角们的各项业务知识和技能得到大大提高。

这一年，主角们都进入了青春期，有了各自的甜蜜和烦恼。14岁的哈利邂逅秋张，懵懂的心灵开始小鹿乱撞；赫敏结识了魁地奇冠军克鲁姆，演绎着灰姑娘式的传奇；罗恩被漂亮的芙蓉所吸引，内心却在嫉妒与赫敏走的比较近的克鲁姆，连海格都有了感情线，蒙上了一层浪漫的色彩。

哈利·波特读后感手抄报篇六

他，有着高人一等的勇气和担当精神；他，为了不让大家受到伤害，宁愿自己去抵挡一切危险；书中评价他：“他出人意料的胆识和气魄，使格兰芬多出类拔萃。”他，就是我最敬佩的人——哈利·波特。

暑假里，我读了英国作家j·k·罗琳《哈利·波特》系列长篇科幻小说。作品讲述了哈利·波特成长为杰出的魔法师的故事。故事以他的父母惨遭伏地魔杀害、他成为孤儿拉开序幕。十一岁那年，他上了霍格沃茨魔法学校，七年里，他打败了蛇怪、意外地参加了三强争霸赛、保护魔法石……还结识了罗恩·韦斯莱和赫敏·格兰杰，和他们成为了知心朋友。为了打败伏地魔，哈利与同学们齐心协力，并肩作战，用团结的力量，诠释了生命的真谛；用友谊的奇迹，说明了人生的温暖。读了这套书后，我有很多感受，但印象最深的是三个词：

勇气、友谊、智慧。

哈利波特是勇气的化身。在与邪恶势力的抗争中，在多人背叛、敌方势力不断增强的情况下，丝毫没有畏惧，而是迎难而上，最终战胜了最邪恶的巫师。我想，他碰到了那么大的困难，他都有信心、有勇气去克服，和他相比，我们遇到的麻烦简直是微不足道，我们有什么理由退缩呢？在勇气方面，我也特别赞赏纳威·隆巴顿。他在学校里其实是个特别不自信的学生，所以他的魔法成绩总是不怎么高。但在战场上，他鼓起勇气，克服内心的胆怯，勇敢地站了起来，发现自己并不是个差生，完全可以熟练地掌握一切技巧。我不由得惊叹，自信和勇气的力量是多么强大啊！

在我心中，赫敏就是“智慧女神”，她在还没上过学之前就已经把所有的课本都吃透了，任何问题都难不倒她，甚至比老师还要懂得多。当然，她可不是死记硬背的，在关键时刻，她能自如地运用咒语，为胜利献出了自己的一份力量。罗恩是个巫师棋高手，他在帮助哈利找魔法石的时候，以惊人的冷静判断通过了考验，找到了魔法石。

在我看来，他们取得胜利还有一个原因——友谊。哈利为什么能赢得友谊的支持呢？因为他是一个善良、宽容、敢作敢当的人，有时候别人对他说三道四，我都看不下去的时候，他却能够宽容、理智地解决问题。哈利和其他同学的友谊非常牢固，哪怕外面有好多人居心不安，人心动摇，他们也不会分开，依然维持友谊。友谊的力量是强大的，他们的行动十分默契，每个人都知道自己应该做什么，每个人都加了一把力，奋力抗争，最后迎来了伟大的胜利。

勇气，是克服困难的法宝，使我们坚强；智慧，是深藏在内心的光芒，让我们在黑暗中找到光明；友谊，是一缕温暖的春风，使我们更有力量。在魔法世界里，勇气、智慧、友谊是通向成功的钥匙；我相信，在现实生活中，它们具有同样的能量和魔力。

哈利·波特读后感手抄报篇七

《哈利·波特》这本书的作者是英国的罗琳。这本书让我对哈利·波特产生了同情。

哈利·波特是个与众不同的男孩，也是个大难不死的男孩。他从十一岁的时候才知道自己是个男巫。这让他吃惊不已。而且他后来才知道自己的父母是被一个名叫“伏地魔”的男巫杀害了。她顿时愤怒不已。就是这一点让我对他产生了同情。

看到后来才知道哈利·波特是个善良的人。虽然父母双亡给他带来了痛苦，但他有许多好朋友。这些朋友都给他带来了欢乐，这些朋友里其中就有一个是罗恩。罗恩他们家虽然贫穷，但是无论哈利·波特会受到魔法不怎样的惩罚，他们的父母都会把哈利当成自己的亲儿子。哈利想过把自己金库里的钱全部给他们，但是想过韦斯莱一家是坚决不会收下的。

似乎是这种原因，每次去对付“伏地魔”的时候，哈利都有一堆的朋友在旁边支持他，鼓励他，他觉得非常快乐。

想到有一次，我放学回家时，突然发现自己忘记带公交卡，于是我只好想办法让爸爸妈妈来接我。就在这时，有一个六七年级左右的大姐姐问我：“你怎么了？”我着急地告诉她，“我忘带公交卡了，而且我也没有带零钱。”大姐姐就从她的口袋里掏出了两元钱，把它递给了我。我接过她的钱，心里痒痒的。

现在我明白了，我们要帮助他人，使他人忘记以前的痛苦，开开心心的过以后的日子。这样，使别人减少痛苦，增加欢乐，我们自己也会真正的感觉到幸福。

哈利·波特读后感手抄报篇八

我看的第一部完整的小说就是《哈利波特》，闲来无事的翻开它，却陷入其中无法自拔.....

哈利波特这本书讲述的是魔法界七年来的兴衰史，在这个故事中，哈利在逐渐成长，从一个11岁的小男孩成长为带领整个魔法界为了自由而战争的领袖。

友谊，是人生最珍贵的感情之一。古今中外不知多少名人用多少优美的诗句来歌颂与赞美过它。曾经有一位伟人说过：“得不到友情的人将是终身可怜的孤独者；没有友情的社会，只是一片繁华的沙漠。”朋友就是友谊的代言人，他们不曾嫌弃任何人与放弃任何人。而用他们那宽大的心去容纳与接受别人，使别人能在他们的身上感受到友谊的温暖、关怀。这些正是我在《哈利波特》这本书上体会到的。

一样，互不认识的陌生人之间，用自己手掌心所创造出来的温暖来抵御冬天的冽风酷寒。更重要的是，哈利·波特拥有必胜的信仰，面对困难，他从未低头。从他拥有头上那道疤痕开始，他就注定放弃，便会消亡。坚信自己终有一天可以击败杀死自己父母的人。他为这目标，一直奋斗。他并未因为伏地魔的强大，而认为自己一辈子也无法追赶上，而放弃。

罗琳女士为我们创造了一个“充满神奇的国度”，给我们带来了很多奇幻的享受，但其实现实世界的她，生活得也很可怜。当时，写《哈利波特》的时候，她十分贫困，还带着两个孩子，只能在一些饮料店里写作，在创作的同时，又传出一个痛苦的消息，她的母亲去世了。面对这些打击和挫折，她为什么没有去轻生，没有放弃希望？那是因为，她是两个孩子的母亲，她为了孩子能活下来，她也必须活下来。也正是因为她的坚持，才有了《哈利波特》的横空出世，火遍大江南北，名扬世界各地。

从未认为自己不行，若他从一开始，面对强大的敌人，就心退意，哪来后面的惊天之战。我们生活中，更要如他们一样，认为自己是行的，好的。人无完人，但若丧失对自己信心的人，定会使自己的缺点愈加放大；而坚信者，才会在发现后，去完善，改正他们，让自己成长的更强大。这种精神是值得我们去学习的，就像我们乔大大，从咬了一口的苹果上接受启发，这是很多人无法做到的，为了这个苹果公司，他可谓是绞尽脑汁都没有想出头绪，就看到了苹果，脑子一热，就有了现在的苹果公司，这就是创新精神！

哈利·波特读后感手抄报篇九

罗琳超凡的想象力把我带入了一个奇幻的世界，读了《哈利波特与密室》这本书，我感受颇深。

这是哈利在霍格沃茨的第二个学年发生的一系列的事。科林、尼克、赫敏接二连三地被石化，学校危机重重，还出现一本可对人说话的神秘日记……哈利通过好友们的帮助，逐步发现了密室的秘密，并凭借过人的勇气与智慧，最终消灭了日记中的伏地魔。

书中哈利波特在面对困难的时候，不屈不挠想尽不同方式的精神让我敬佩，他和朋友那种不离不弃、无条件地信任朋友、忠诚都令我震撼。

被马尔福羞辱为“泥巴种”的赫敏、罗恩和赫敏选择相信被误会为“蛇腔佬”的哈利，哈利帮助罗恩从蜘蛛嘴里脱险，让我体会到他们友谊的坚固。

这本书中赫敏给我留下了相当深刻的印象。赫敏是一个非常爱钻研且头脑相当聪明的女孩，她熬出了相当复杂的复方汤剂，让哈利和罗恩变成了克拉布和高尔，成功从马尔福那探出了消息，又查出了怪物的秘密，我真的很佩服这个聪明的女孩。

另外，从这本书中，我也明白了勇敢能战胜一切，细心能发现线索，遇事要冷静，不要慌张等许多道理。

哈利·波特读后感手抄报篇十

这是一套神奇的书，正如它的内容一般充满魔力。我不知道为什么，它像磁铁一样，吸引着我的目光以及想象，想着有一天，我也收到一封翡翠色墨水的信，带着猫头鹰去坐九又四分之一车站的霍格沃兹红皮特快列车，拥有一段像哈利·波特一样的传奇故事。

我太喜欢这个具有戏剧性的故事了！有一次太晚了，我仍然坚持把那一章看完，最后我看的入了迷，忘记了了一个个章节，仿佛面前的书本变成了一副拼图，我越是往下拼，便越是无法自拔。

有的时候我是真佩服自己的想象力。读书时，耳边好似传来了各种窸窣窸窣的声音，有一道声音刚毅却透着稚嫩，语气的变化极大，感情也丰富，我知道这个声音一定属于帅气的主人公哈利；随后我又听到了一个滑稽的声音，吊儿郎当的语言让我想到了那个满脸雀斑的红头发小男孩罗恩；接着是一段女声，严厉的口吻不用猜也知道是学霸赫敏……多么有趣的人物设定啊！一百个读者心中有一百个罗琳，却有一百个哈利，这话一点不错。

每一回作者罗琳小姐写到“神奇的魁地奇球”时，我都会不由自主的想象着我们班的龙语行作为全校最小的足球队员，骑上扫帚戴手套去追金色飞贼时，眼镜上起雾的糗态，说不定他会从二十英尺的高空栽下来。不可否认，魁地奇的确是《哈利·波特》系列中最吸引我的要素之一，但我可没有指望能打上魁地奇，只是意外的憧憬罢了。

除了魁地奇这样的运动娱乐让我喜欢上了这套书，还有形形色色的神奇动物。令我印象比较清晰的是弗洛格毛虫、鹰头

马身有翼兽和炸尾螺。三个好朋友为了这些“国宝级”的神奇动物们，可费了不少周折，同也给读者带来许多欢笑。我也十分想有一只家养小精灵，这对于魔法界的所有基本巫师家庭来说，有一只家养小精灵是一件非常平常的事。书中描绘的家养小精灵相当于奴隶，根本没有自尊，要是我是家养小精灵的主人，我一定会闯进魔法部，大力要求改革管理家养小精灵的规章制度，解放小精灵们。

我不仅喜爱《哈利·波特》中的物质设定，更多的是对一位所谓“配角”人物的敬佩。那会是谁呢？凡读过这套书的人，我估计大部分会回答哈利；大约一半会回答阿不思教授；小半会回答纳威；还有一两个人会回答詹姆和莉莉。但我所崇拜的这个人，既不是主角光环笼罩着的哈利；也不是德高望重的老校长阿不思；不是纳威；不是詹姆；更不是莉莉。好吧，我承认我十分的钦佩以上的四位“配角”和一位“主角”，但他们远比不上斯内普先生——我真正敬佩的人物，我读完整本书，最令我的感情有所触动的情节之一就是斯内普的逝世，那对所有的读者来说，不论是好是坏，都有不小的打击。是的，读完整套书，谁都会发现，斯内普是最伟大的，是最不容易的。

我的读后感是很复杂的，百感交集。想知道《哈利·波特》这套书究竟如何，正如我之前说：“一百个读者心中，只有一个罗琳，但有一百个哈利”。